

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政府文件

鞍千政发〔2022〕9号

千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千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版) 的通知

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千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版)》印发给你们，请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及各相关部门认真组织实施。

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本清单确定的实施机关、实施层级依法规范实施行政许可。要加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清单之外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同时要按照《辽宁省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实施方案》（辽职转办发〔2022〕2号）等有关规定，继续梳理编制千山区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及时更新千山区现行的行政许可事项及办事指南，依托辽宁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做好有效衔接，确保行政许可事项平稳，规范运行。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现行的有关调整行政许可事项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按本通知规定执行。

附件：千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版）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千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25 日印发

千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版）159项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区发改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区政府（由区发改局承办，委托至区审批局实施）	【行政法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第三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
2	区发改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区政府（由区发改局承办，委托至审批局实施）	【行政法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第三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
3	区发改局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区发改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二十二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第十三条
4	区发改局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区发改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五条
5	区发改局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区审批局（区发改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第五十二条 【行政法规】《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第十七条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五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	区教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区审批局（区教育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十二条第十三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7	区教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区审批局（区教育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十四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二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十二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
8	区教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区教育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四条
9	区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区教育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十三条 【行政法规】《教师资格条例》第十三条
10	区教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区教育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一条
11	区公安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	区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第六条第七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第七条
13	区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条 【行政法规】《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二条
14	区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规章】《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第三条 【规章】《辽宁省治安特业服务管理办法》第八条 《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意见》
15	区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四条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意见》 【规章】《辽宁省治安特业服务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八条
16	区公安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三十条 【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第二十九条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养犬管理规定》第九条第十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等部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养犬管理工作的意见》
17	区公安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规范性文件】《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	区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区公安局(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行政法规】《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十二、二十三条 【规范性文件】《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改革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
19	区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十一条
20	区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区公安局(运达地)	【行政法规】《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十六条
21	区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
22	区公安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第五十一条 【行政法规】《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
23	区公安局	户口迁移审批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
24	区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25	区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第六十四条 【行政法规】《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26	区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区公安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第六十四条 【行政法规】《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7	区公安局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区公安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边境管理区通行证管理办法》第六条
28	区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章程备案核准	区审批局（区民政局委托，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行政法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七条
29	区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章程备案核准	区审批局（区民政局委托，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行政法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五条
30	区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区民政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二十二条
31	区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区民政局	【行政法规】《地名管理条例》第七条
32	区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区审批局（区财政局长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三十六条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为办公厅、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市）去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鞍委办发〔2017〕67号）
33	区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区人社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34	区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区人社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5	区人社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区人社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行政法规】《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36	区人社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区人社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规章】《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职权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37	区人社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区人社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规章】《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
38	市生态环境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区审批局（承接市级下放）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二十五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九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七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十三条 【行政法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七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9	区住建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区审批局（区住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 【规章】《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40	区住建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区住建局	【行政法规】《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41	区住建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区审批局（区住建局委托）	【行政法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 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向城区和开发区下放市级管理权限的意见》鞍委发〔2013〕17号
42	区住建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镇（街）政府	【行政法规】《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43	区住建局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区住建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八条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三条 【规章】《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44	区住建局	城市供热经营许可	区住建局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城市供热条例》第十四条
45	区住建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区审批局（区住建局委托）	【行政法规】《城市绿化条例》第十九条
46	区住建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区审批局（区住建局委托）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47	区住建局	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许可	区住建局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市政公用设施保护条例》第四十九条
48	区住建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区住建局	【行政法规】《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第二条
49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区交通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五条 【行政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行政法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规章】《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50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区交通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五条 【规章】《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51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收	区交通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三十三条 【行政法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规章】《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第六条 【规章】《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52	区交通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区交通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 【行政法规】《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53	区交通局	涉路施工许可	区交通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行政法规】《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 【规章】《路政管理规定》第八条
54	区水利局	水利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行政法规】《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十一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55	区水利局	取水许可	区水利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七条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第三条
56	区水利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区水利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八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七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十条》第二十五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57	区水利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58	区水利局	河道采砂许可	区水利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九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59	区水利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区水利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
60	区水利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区水利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二十五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61	区水利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区政府（由区水利局承办）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十四条
62	区水利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向县域和千山区辖区内开发园区下放管理权限的指导意见》（鞍委发〔2014〕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3	区水利局	利用堤顶、戽台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64	区水利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65	区水利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66	区水利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区水利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7	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行政法规】《农药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通知》鞍政发〔2019〕20号
68	区农业农村局	兽药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行政法规】《兽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69	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行政法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规章】《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规范性文件】《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第二条 【规范性文件】《农业部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决定》第二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0	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部门（受理）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规章】《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決定》
71	区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区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委托至区审批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规章】《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決定》
72	区农业农村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十四条 【规章】《辽宁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条 【规章】《养蜂管理办法（试行）》第七条
73	区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受理，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十二条 【规章】《蚕种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规章】《养蜂管理办法（试行）》第七条 【规章】《辽宁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条
74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行政法规】《植物检疫条例》 【规章】《国务院关于修改〈植物检疫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条 【规章】《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第三条
75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区农业农村局	【行政法规】《植物检疫条例》 【规章】《国务院关于修改〈植物检疫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一条 【规章】《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第十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6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受理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六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77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四十八条 【法规】《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九条
78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许可项目的决定》鞍政发〔2014〕10号
79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诊疗许可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六十二条 【规章】《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第四条
80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行政法规】《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81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区审批局（区农业农村局委托）	【行政法规】《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82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行政法规】《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3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行政法规】《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84	区农业农村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区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由农业农村局部门或者农村经营管理处承办）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行政法规】《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 【行政法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的决定》第四十五条 【规章】《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85	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 【规范性文件】《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
86	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行政法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十六条 【规章】《水产苗种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87	区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区政府（区农业农村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行政法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十一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8	区文广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
89	区文广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九条
90	区文广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
91	区文广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十条
92	区文广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区政府（由区文广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物部门同意）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九条
93	区文广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条
94	区文广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区政府（由区文广局承办，征得市文旅广电局同意）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三条
95	区文广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区文广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 【规章】《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办法》第十条
96	区文广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四十条
97	区文广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区文广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8	区文广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七条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七条 【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十三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 【规范性文件】《文化部关于做好取消和下放营业性演出审批项目工作的通知》 【规范性文件】《文化部关于落实“先照后证”改进文化市场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
99	区文广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区文广局（受理部门，逐级上报）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100	区文广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区文广局（受理部门，逐级上报）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第十四条
101	区文广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区文广局（负责初审）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102	区文广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区文广局（负责初审）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规章】《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第五条
103	区文广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区文广局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二十二条
104	区文广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区文广局（受理部门，逐级上报）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规章】《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二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5	区文广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区文广局（负责初审）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行政法规】《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第三条 第七条第八条
106	区文广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区文广局（负责初审）	【行政法规】《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行政法规】《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第三条 第七条第八条
107	区文广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区审批局（区文广局委托）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规章】《健身气功管理办法》 【规章】《健身气功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办公厅、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市）区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鞍委办发〔2017〕67号
108	区卫健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109	区卫健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行政法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四条 【规章】《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鞍政发〔2020〕18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0	区卫健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区卫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一条
111	区卫健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区卫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八条 【规章】《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112	区卫健局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九条第五十三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50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
113	区卫健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
114	区卫健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区卫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三十二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第三十五条 【规章】《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第二条
115	区卫健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区卫健局	【行政法规】《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八条 【规章】《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十一条
116	区卫健局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区卫健局（区级无审批权限。只负责初审的工作，逐级上报以及确认是否有建设需求）。	【行政法规】《血液制品管理条例》第七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7	区卫健局	医师执业注册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十三条 【规章】《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第三条
118	区卫健局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区卫健局	【行政法规】《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第九条
119	区卫健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区卫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三十四条 【规章】《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第三条
120	区卫健局	护士执业注册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	【行政法规】《护士条例》第二章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办公厅、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市）区管理体制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鞍委办发〔2017〕67号
121	区卫健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区卫健局（委托初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十五条 【规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
122	区卫健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包含在《医师执业注册》中）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十五条 【规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
123	区卫健局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包含在《医疗机构设置审批》中）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十四条 【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九十五条第三十三条
124	区卫健局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审批局（区卫健局委托，包含在《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中）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十五条 【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5	区应急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三条 【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规章】《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十五条
126	区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区审批局（区应急局委托） 区应急局负责无储存	【行政法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规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
127	区应急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三条 【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七条第十二条
128	区市场局	食品生产许可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 【规章】《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七条 【规范性文件】《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职能简政放权的意见》鞍政发〔2014〕27号
129	区市场局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九条 【规章】《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办公厅、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市）区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2017〕6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0	区市场局	食品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区市场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 【规章】《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 【规范性文件】《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
131	区市场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六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九条第十条
132	区市场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三十条 【规范性文件】《规范性文件》 【规范性文件】《中共鞍山市委办公厅、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县（市）区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鞍委办发〔2017〕6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3	区市场局	企业登记注册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六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第三十一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第九条第十三条第九十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二条第十五条第三十二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第二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七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条例》 【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
134	区市场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区市场局	【行政法规】《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三条第八条第十条
135	区市场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区审批局（区市场局委托）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行政法规】《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五条
136	区市场局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区市场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六条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十二条
137	区市场局	小餐饮经营许可	区市场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六条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食品安全条例》第三十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8	区新闻出版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区新闻出版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第二十四条 【行政法规】《电影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规章】《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第六条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139	区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区新闻出版局	【行政法规】《出版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140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
141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初审）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三条
142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二十二第二十四条
143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三十三条 【规章】《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第二十二 条
144	区民宗局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三十五条
145	区民宗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第五十七条 【规章】《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第三十九 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
146	区民宗局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	区审批局（区民宗局委托）	【地方性法规】《辽宁省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管理条例》第七 条第九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7	区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	区委编办	【行政法规】《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第三条 【行政法规】《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五条 第九条
148	区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区档案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第十三条
149	区消防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区消防大队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五条 【规范性文件】《应急管理部关于贯彻实施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全面实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管理的通知》 【规范性文件】《关于下放消防救援支队列管单位消防监督管理权限的决定》
150	区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区税务局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51	市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县自然资源部门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二、三分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三条 第六条 第十五条 第十八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五条 【行政法规】《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152	市自然资源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规范性文件】《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53	市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二十五条
154	市自然资源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第九十一条

序号	主管部门	许可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5	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七条 第三十八条 第五十二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十六条 【行政法规】《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156	市自然资源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五十六条 第五十七条 第五十九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
157	市自然资源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分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 第二十二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十二条
158	市自然资源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区政府（由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	【行政法规】《森林防火条例》第二十五条 【行政法规】《草原防火条例》第十八条
159	市自然资源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区政府（由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一）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五条